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苏质监特函〔2018〕1003号

关于印发全省特种设备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 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质监局：

根据《省安委会关于印发全省集中开展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苏安电〔2017〕5号）要求，经研究，省局制定了《全省特种设备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省安委会通知要求，一并贯彻落实。

- 附件：1.《省安委会关于印发全省集中开展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苏安电〔2017〕5号）
2.《全省特种设备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年1月3日

附件2

全省特种设备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 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年初岁末是生产经营活动的旺季，又逢新春佳节和全国、全省“两会”，是加强事故防控、保障特种设备安全的关键时期，做好这一阶段特种设备安全工作具有重要意义。根据省安委会工作部署，省局决定从现在起至3月底，在全省集中开展特种设备“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专项行动。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准确把握新时代安全生产工作新部署新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守安全红线意识，充分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严峻复杂形势，深刻吸取连云港“12·9”重大爆炸事故教训，以最坚决的态度、最严格的要求、最有力的手段、最过硬的措施，深化特种设备安全再检查、再排查、再整治，保障“两节”“两会”期间全省特种设备安全形势平稳可控，确保全省特种设备安形势稳定向好。

二、工作目标

以全力压降特种设备事故总量、最大限度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通过开展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实现特种设备事故总量和死亡人数“双下降”，

有效压降较大事故，全力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保证人民群众过一个安全、愉悦、欢乐的传统佳节，为全省和全国“两会”营造良好的特种设备安全环境。

三、工作措施

（一）进一步强化特种设备安全责任落实。各级质监部门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体系，主要领导要加强对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亲自组织或带队开展安全检查，及时研究解决重点问题。各级质监部门要加强对薄弱环节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保证特种设备安全形势平稳。

（二）深入排查整治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各设区市局要按省安委会通知精神，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生产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的建立，重点督促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完善事故隐患自查、自改、自报的管理机制，对一般事故隐患和重大事故隐患，实行分层分级治理，对重大事故隐患一律实施挂牌督办制度。要认真对照前阶段检查所列隐患问题清单，全面抓好整改落实，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坚决落实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使检查、整改、销号形成完整的闭合管理。各级质监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重大风险点和事故易发区域、部位、环节特种设备、化学危险品许可质量、化工企业涉及特种设备安全的仪器仪表检定情况的现场监督检查。突出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突出学校、车站、商场、公园等公众聚集场所，突出检查企业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

理“三落实、两有证、一应急”落实情况，突出检查企业问题隐患是否及时整改消除。

（三）加大安全生产执法处罚力度。要始终保持严打、严治、严惩高压态势，采取联合执法、集中执法、交叉执法等多种方式，加大对各种非法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重点查处隐患未按期整改、群众投诉举报集中经核查属实、近年来重复发生特种设备事故的企业，切实做到整改一批、处罚一批、关停一批、移送一批。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省局成立以分管局长任组长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附后），省局特设局作为“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专项行动牵头机构，负责专项行动的具体组织协调。各市局要强化组织领导，成立专门机构，进一步明确各级质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管执法责任，迅速制定方案，全面动员部署，有力有序推动专项行动扎实开展。

（二）精心组织，严密实施。各设区市局要加强对专项行动的组织协调，结合各自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周密部署实施。要以查隐患、抓整改为着力点，以防事故、保安全为落脚点，集中监管执法力量下沉一线，抓督查、抓整改、抓落实，将专项行动向纵深推进。

（三）强化督导，推进落实。省局适时将对此次专项行动展开督查，对领导重视程度不够、责任落实不力、工作进展滞后的，要进行约谈和通报；对工作不到位、责任不落实，在专项行动期

间发生特种设备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将严肃查处并严厉问责。

请各设区市局于2018年4月5日前报送专项行动工作总结。

联系人：季小辉

联系电话：025-85012044

附件

江苏省特种设备除隐患防事故保安全 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名单

| | |
|---------|-------------|
| 组 长：孙春雷 | 省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
| 副组长：何西环 | 省局副巡视员 |
| 成 员：蒋建华 | 省局特种设备局局长 |
| 钱夏夷 | 省局稽查局局长 |
| 陈 正 | 省局行政审批服务处处长 |
| 许小明 | 省局计量处处长 |
| 汪东华 | 省特检院院长 |